

河南省商务厅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年，我厅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精神，坚持以人为本、执政为民，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推进科学执政、民主执政、依法行政的重要手段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和省委、省政府有关安排部署，结合商务工作实际，坚持以公开为原则、不公开为例外，不断扩大公开范围，细化公开内容，全面推动我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，全面加强行政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。全年厅网站共发布各类政务和业务信息3266条，开设了“第十三届投洽会”、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主题教育”、“贯彻对外开放大会精神”、“公平贸易专栏”、“人大政协提案办理情况”5个专题栏目。为河南省政府门户网站（www.henan.gov.cn）内容提供保障支持，共上报信息101条，被采用100条，采用率达99%。商务部“河南商务之窗”（henan.mofcom.gov.cn）上传信息1163条。**在2019年9月全省政务公开工作会上，我厅作为“河南省政务公开先进单位”受到省政府办公厅表彰。**

围绕商务重点工作，全力做好新闻发布、媒体组织、宣传策划、领导专访、宣传片制作等工作，全年举办了10余场新闻发布会，策划16场专题访谈，日常安排采访42次。广泛联络新闻媒体，集中优势资源，针对重大经贸活动开展全方位宣传，央视两度播发第十三届中国河南投资贸易洽谈会新闻，国际商报整版报道开放河南作为，“买全球卖全球”在第三届跨境电商大会经央视平台广泛传播；创新宣传方式，联合河南日报推出17个微视频、凤凰网上线27个微视频，东方今报制作20条有新意的抖音产品，形成了强有力的视觉、听觉冲击波。强化与媒体合作，河南日报新媒体、河南电视台聚焦、国际商报商讯成为宣传河南商务重要陆地。注重新媒体发布，自贸区微信公众号全年发布消息311篇，用户数达5500人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我厅高度重视网上咨询答复办理工作。针对公众提出的咨询建议，明确工作程序，健全工作机制，严格回复时限，实事求是、依法依规进行答复。依申请公开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自收到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。全年通过网络、信件、当面申请等形式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94件，全部按照规定期限依法办结，申请事项主要集中在商品现货市场交易和加油站管理等方面。2019年，因依申请公开收到公民提起的行政复议1件，行政诉讼2件，均胜诉。

切实做好厅网站交流互动，全年共回复网上信息524条，其中依申请公开14条，其它为在线咨询365条，领导信箱88条，信访信箱57条。河南省政府门户网站交流互动类栏目共回复信息162条，其中依申请公开80条，网上咨询82条。均在规定的时限办结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资源的标准化、信息化管理情况

凡本厅可公开的政策法规、行政决策、政务动态、机构设置、职能、办事程序、部门财务预决算、人事招录招聘等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的信息，均通过厅官方网站、新闻发布会、主流新闻媒体、网络在线访谈、行政服务大厅等方式和渠道，依法、全面、准确、及时予以公开。重要政策信息主要通过新闻发布会、新闻通气会、新闻通稿等形式主动对外发布，涉及全省重大活动和重大事项的，适时召开专题新闻发布会对外发布；我厅出台的各项政策措施、建议提案答复、重要工作动态等第一时间通过厅门户网站对外发布；有关河南自由贸易区的政策措施和工作动态，主要通过政务新媒体（微信公众号）对外发布。我厅不断加强政府信息资源的标准化、信息化管理，以厅门户网站为依托，更多运用信息化手段做好政务公开工作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基本完成了厅门户网站的迁站工作。按照《加强政府网站域名管理的通知》（国办发[2018]55号）、《政府网站发展指引》（国办发[2017]47号）和省政府政府信息公开办《关于加快推进省政府部门网站迁移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省商务厅门户网站迁移至河南省政府网站统一技术平台，目前已经完成与平台所有技术与数据对接工作，近期即可上线运行。下一步按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切实做到形式规范、内容规范、办理流程规范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

我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办公室牵头负责，以厅电商办和办公室为主，各业务部门明确专人共同落实。注重制度建设，以制度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、标准化。近年来，我厅先后制定并修订完善了《河南省商务厅网络管理办法》《河南省商务厅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制度》《河南省商务厅网络舆情管理工作制度》等一系列规章制度，同时，规范了上网信息发布流程，实行随附单制度，严把上网信息的政治关、法律关、保密关和文字关，完备的工作机制确保了公开信息的及时准确和真实有效，提高了决策的科学性和民主性，增强了商务工作的公信力和影响力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4	4	7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
行政许可	5	1	445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31	-2	21322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32	6	0
行政强制	2	-1	0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(九)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(单位:万元,保留4位小数)	
政府集中采购	29	2402.46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94	0	0	0	0	0	94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1	0	0	0	0	0	21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72	0	0	0	0	0	72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5	0	0	0	0	0	5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	0	0	0	0	0	1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15	0	0	0	0	0	15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5	0	0	0	0	0	5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8	0	0	0	0	0	8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4	0	0	0	0	0	4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
	(六)其他处理	3	0	0	0	0	0	3
	(七)总计	113	0	0	0	0	0	113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2	0	0	0	0	0	2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1	0	1	2	0	0	0	2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存在问题:

- 1、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、全面性有待提升。
- 2、对政策解读不够充分，形式创新还有待加强。
- 3、工作力量配备尚需加强，工作人员业务能力需要进一步提高。

(二)改进措施：

1、加强工作力量。搞好工作调配，优化工作分工，配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，积极创造条件配备专职人员。加强商务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业务培训，提高工作人员素质。

2、突出工作重点。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、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，不断拓展主动公开覆盖面，规范流程，拓宽领域，加大信息主动公开力度。

3、建好工作平台。不断加强厅门户网站建设，科学设置栏目，突出政府信息公开功能，及时更新内容，方便公众知晓和参与。同时增加政策解读和图说、案例说明等内容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